

与《魔戒》《哈利·波特》齐名的奇幻经典巨著
被翻译成几十种语言，全球销量过千万
好莱坞同名电影全球热映

THE HORSE AND HIS BOY

能言马与男孩

纳尼亚传奇

NARNIA

C.S.刘易斯◎著

王甜甜◎译

THE HORSE AND HIS BOY

能言马与男孩

THE CHRONICLES OF

NARNIA

纳尼亚传奇

C. S. 刘易斯◎著

王甜甜◎译

© 刘易斯 2014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能言马与男孩 / (英) 刘易斯 (Lewis,C.S.) 著 ;
王甜甜译. —沈阳：万卷出版公司，2014.1
(纳尼亚传奇；5)
ISBN 978-7-5470-2981-7

I. ①能… II. ①刘… ②王… III. ①儿童文学－长
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①I561.8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302122号

出版发行：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9号 邮编：110003)

印 刷 者：三河市中晟雅豪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者：全国新华书店

幅面尺寸：145mm×210mm

字 数：100千字

印 张：6.5

出版时间：2014年1月第1版

印刷时间：2014年1月第1次印刷

选题策划：李 娟

责任编辑：周莉莉

特约编辑：王乌仁

封面设计：于 青

版式设计：蔷薇薇

内文插图：Galileo

ISBN 978-7-5470-2981-7

定 价：12.00元

联系电话：024-23284090/010-57262361

传 真：010-88332248

E-mail：200514509@qq.com

官方微博：<http://e.weibo.com/zhipinshuye>

常年法律顾问：徐涌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57262361

如有质量问题，请速与印务部联系。联系电话：010-57262361

纳尼亚不仅是传奇

早在《哈利·波特》风靡世界之前，有一部经典已经点亮了世界，那就是C.S.刘易斯的《纳尼亚传奇》。

J.R.托尔金和C.S.刘易斯是两个可爱的人，因为他们的童心，因为他们坐在牛津小酒馆里投入讨论的那个弥足珍贵的故事——关于诚实、勇敢、信任和爱。在战争、谎言、背叛，甚至死亡的对比下，这些情感熠熠生辉。

从“第二世界”理论的角度来说，刘易斯是托尔金的实践者，孩子、狮王、古希腊神话中会说话的动物、邪恶女巫……每个人物都鲜活丰满，英国的古老寓言加上基督教信仰，刘易斯的确给了我们另一个世界。《纳尼亚传奇》就是这个第二世界王国的庞大兴衰史。如果你知道刘易斯的小说《沉寂的星球》(Out of the Silent Planet)中的主角艾德温·伦森的原型就是托尔金，你就会明白，纳尼亚的故事其实早就流淌在刘易斯的血液中，只是以不同的方式呈现，就像孩子们通过不同的方式进入或返回纳尼亚王国。

我结识纳尼亚是在年少的时候，那时只觉得这是一个非常好玩的

故事，更多的是为了学习英语，故事却看的支离破碎。但是心里早就认可了这个雏形，觉得跟它是熟识的。既然“Chronicles”的本义是“编年史”，那么忘记公元纪年，这个故事的顺序应该是《魔法师的外甥》(The Magician's Nephew)、《狮子、女巫和魔衣橱》(The Lion, the Witch and the Wardrobe)、《能言马与男孩》(The Horse and His Boy)、《凯斯宾王子》(Prince Caspian)、《黎明踏浪号》(The Voyage of the Dawn Treader)、《银椅》(The Silver Chair)、《最后一战》(The Last Battle)。让我们按照纳尼亚的编年体纪元，暂时忘掉它是刘易斯于1951年至1956年间创作的七本系列魔幻故事——我们和纳尼亚王国的一切开始于一个小男孩和一个小女孩，好奇的探险带他们找到了舅舅的秘密实验室，戒指让他们进入了魔幻王国纳尼亚，看到那个世界的种种，历经各种冒险，他们将一颗苹果种子带回现实种在花园里，果树长大被造成衣橱，又引领另外四个孩子进入纳尼亚的不同时代。每一本书都是一个独立的故事，但又从属于纳尼亚史诗的篇章，或比喻或隐喻，道出人生最基本又最深刻的道理。刘易斯除了是牛津剑桥的学者和评论家、作家，无疑还是神学的布道者，他的笔下暗含着宗教的教诲，有着深厚的哲学内涵。

在伦敦生活的岁月里，我再次遇到《纳尼亚传奇》，像回到一片久别的净土。英文的版本拿在手里很轻，我至今仍然记得那个分量。会心一笑，七本书，这一次，一气呵成。

当我读到四个孩子走出危险境地，湖面如镜，荡涤着白色的花

瓣，我发觉这个世界真的有很多事情值得我们勇敢坚持；当我听到那只可爱的老鼠雷佩契普安慰变成龙的男孩说，“Extraordinary people have extraordinary mission”，我明白什么是使命——每一个人，不论多伟大，多渺小，多么特立独行，都有其来到这个世界的使命，所以不论何时都不要妄自菲薄；当我看到露西终于能够释怀地说出“When you choose to become others, you will lose yourself”（当你选择模仿，你就失去了自我）的时候，就会明白永远都要做自己，哪怕自己是那么的不完美。读《纳尼亚传奇》，这样的瞬间太多太多，仿佛经历了一段净化灵魂的朝圣之旅。

那时，有人开玩笑地对我说，怎么还在看儿童文学啊。其实，纳尼亚不只属于儿童，它属于每个人的内心——或是某个你只想沉默不语的瞬间，或是夜幕寂静时，或者面对一个你认为可以放松的亲人朋友时……或者，或者在任何一个你真诚面对自己的时刻，你就属于这个故事。我那时就在想，如果可以把这个故事翻译成中文，是多么大的荣耀啊。几年以后，当我真的有机会翻译它的时候，还是会心一笑，虽然我只有幸翻译其中一本，它总算没有让我等太久，况且这个故事还是整个纳尼亚与我们得以相识的开端！在不一样的时候接触纳尼亚，会触发不同的情绪，当人潮澎湃，周围喧嚣，你或踌躇满志或困顿迷惘，你或有方向需要路途，你或路途太多需要选择，你或千头万绪需要时间，你或纷乱喧嚣需要澄澈……其实你需要的只是这个故事，让你回到自己的内心，让你可以勇敢面对纷繁复杂的世界……归根到底，你终于发现，你

不是属于这个故事，就是需要这个故事。你发现，纳尼亚是你的宿命，它救赎和完满了你的人生。

所以，翻译《纳尼亚传奇》，我诚惶诚恐，像一片圣洁之地，想拥有又怕亵渎，于是我战战兢兢，甚至不太敢看之前的译本。可翻译《纳尼亚传奇》终归是幸福的，因为它是如此的贴近灵魂——就让阿斯兰的魔法在我们的心中显现，让我们永远铭记那一片最后和最初的纯净。翻译《纳尼亚传奇》，向C.S.刘易斯以及所有坚守信仰的人们致敬。

在电影《少年派的奇幻漂流》中，少年派的叔叔说，如果你想让你的孩子拥有纯净的灵魂，一定要带他去Piscine Molitor（法国游泳池）游泳。这句话用在这里似乎太过浅显，但是纳尼亚也是属于灵魂的。

如果你想让你的孩子拥有这世界上最清澈的灵魂，不论他周围的世界如何喧嚣，如何浮华，不论他付出多少努力，他的梦想依然微茫，那依旧与他同在的干净灵魂——宛如天成，宛如与生俱来——那么，就让他读纳尼亚。对于成年人，生活在这个时代的我们，这个故事更是一种鼓舞、激励和信念。用孩子可以接受的方式，道出成人世界的道理，在刘易斯的笔下，你会看到你看似得到实则失去的东西。

J.K.罗琳说，魔法永远不会枯竭。这句话用在这里又似乎太过深入。但是，真希望如此。

至少，让我们于此共勉。

张茗

2013年12月8日

目 录

第一章 沙斯塔踏上旅程 / 1
第二章 路边遇险 / 14
第三章 在塔什班的城门口 / 28
第四章 沙斯塔遇到了纳尼亚人 / 40
第五章 科林王子 / 53
第六章 沙斯塔在墓地里 / 66
第七章 阿拉维斯在塔什班城 / 76
第八章 在蒂斯罗克的密室里 / 89
第九章 穿越大沙漠 / 100
第十章 南行隐士 / 113
第十一章 不速之客 / 126
第十二章 沙斯塔在纳尼亚 / 139
第十三章 安瓦德之战 / 152
第十四章 布里如何变成一匹更聪明的马 / 164
第十五章 可笑的拉巴达什 / 176

第一章 沙斯塔踏上旅程

这个冒险故事发生在正处于黄金时代的纳尼亚王国，发生地点就在纳尼亚和卡乐门两国的交界处。那时，纳尼亚的统治者正是至尊国王彼得和他的弟弟及两个妹妹。

在卡乐门遥远的南方，大海之滨的一个小港湾里，住着一个名叫阿什伊什的穷渔夫，他带着一个男孩一起生活，男孩名叫沙斯塔。他管阿什伊什叫爸爸。几乎每天早上，阿什伊什都会出海打鱼，到了下午，他就套好驴车，拖着早上打到的鱼去南边一两英里外的小镇上卖掉。如果卖鱼顺利，他的心情就比较好，回到家后就不对沙斯塔发脾气，可是如果鱼卖得不好，回家后他准会挑沙斯塔的错，甚至打他一顿。沙斯塔每天都要干很多活：修补和清洗渔

网、做饭、打扫卫生，所以阿什伊什挑他的错很容易。

沙斯塔对南边的小镇一点也不感兴趣，他曾经跟着阿什伊什去过那里一两次，知道那里一点意思都没有。在小镇上，他遇到的全都是和他父亲一样的男人——穿着又长又脏的袍子，脚上的木鞋都已经张了嘴，露出脚趾，头上包着头巾，蓄着胡子，说起话来慢吞吞的，而且谈论的话题也无聊透顶。他一直都想去北方看一看，因为还从没有人去过那里，但他父亲不准他一个人去。每当他独自一人坐在门口补渔网的时候，他总会用渴望的眼神眺望北方，然而他只能看到一片长满青草的山坡，和远处平坦的山脊，山脊外便是一望无际的天空，空中偶有飞鸟掠过。

有时候，如果阿什伊什在旁边，沙斯塔会说，“哦，父亲，山的那一边是什么？”如果渔夫心情不好，他就抬起手给沙斯塔几个耳光，喝令他专心干活。如果他心情还不错，他会回答说，“哦，儿子，别为这些无聊的问题分心。有一个诗人曾经说过，‘专注正道才是财富的根本，问与自身无关的问题等于驾船撞向贫穷的礁石’。”

沙斯塔认为山的那一边一定隐藏着振奋人心的秘密，只不过他的父亲不想让他知道而已。然而事实上，渔夫之所以这样说完全是因为他也不知道北方究竟有什么，他也对此毫不关心。他是一个非常讲求实际的人。

一天，从南边来了一个陌生人，他和沙斯塔以前见过的人不一样。他骑着一匹健硕的花斑马，马儿长长的鬃毛和尾巴随风飘荡，

马镫和马辔都镀了一圈银边。他头盔的顶部尖尖的，从丝质头巾中突了出来；他穿着一套锁子甲，身体的一侧还挎着一把短弯刀，背上背着一个镶满铜铆钉的盾牌，右手握一把长矛。他面颊的皮肤很黑，但沙斯塔对此不以为然，因为卡乐门的人都长这样，真正让他感到惊讶的是那个人的胡子——不仅染成了深红色，还卷卷的，闪闪发光，像抹了油一样。阿什伊什从陌生人胳膊上的金环一眼就认出他是一名泰坎，或者说大老爷，于是他立刻扑通一下跪在陌生人面前，头压得很低，胡子都碰到了地上，还忙不迭地摆手示意，让沙斯塔也赶紧跪下。

陌生人要求留宿一夜，阿什伊什当然不敢拒绝。他们把家里最好的食物拿出来做晚饭招待泰坎（不过，这位泰坎似乎不以为意），至于沙斯塔，和以往一样，只要家里有客人，阿什伊什就会扔给他一大块面包，把他打发出去。每当这时，沙斯塔通常都会和小毛驴一起在用茅草搭的马厩里过夜。可是今天天色尚早，还不到睡觉的时间，沙斯塔便坐下来，把耳朵贴在小木屋墙上的一道裂缝旁，听屋里的大人说话。他不知道偷听别人说话是不对的。以下就是他听到的内容。

“好了，听我说，这房子的主人，”泰坎说，“我想买下你的男孩。”

“哦，老爷阁下，”渔夫答道（从他那谄媚的口气，沙斯塔就能想象到他说话时脸上流露出来的贪婪表情），“尽管您的仆人

很穷，可是无论您出多高的价钱，他都舍不得把自己的独生子卖了啊！不是有一位诗人说过吗，‘自然亲情比汤更浓烈，子孙后代比宝石更珍贵。’”

“即便果真如此，”泰坎冷冰冰地答道，“可是另一位诗人也说过，‘企图欺骗智者，无异于将自己的背脊暴露于鞭笞之下。’别张着老嘴在这儿信口雌黄了。那个男孩一看就不是你的亲生儿子，你的脸颊和我一样黑，可是那男孩的脸是白的，就和北方那些讨厌却美丽的野蛮人一样。”

“有句话说得好，”渔夫回答说，“‘盾牌能够抵挡宝剑的进攻，可智慧的眼睛能洞穿世间所有的防御！’令人生畏的客人啊，因为太穷，我终身未婚，所以膝下无子。但就在蒂斯罗克（愿他万寿无疆）开始他那威严而造福万民的统治的那一年，一天晚上，月亮又大又圆，亮得出奇，众神一时高兴，弄得我也睡不着了。于是，我就从这间寒舍的床上爬了起来，走到海滩上，想瞭望下清冷的海面和月光，呼吸几口清凉的空气，提提精神。就在这时，我听到从海浪那边传来一阵像是咆哮低吼的声音，紧接着，一阵细细的啼哭声飘进了我的耳朵里。没过多久，一个大浪将一艘小船送到了岸边，船上什么也没有，只有一个因为饥渴而瘦骨嶙峋的男人、一个空的皮水囊和一个孩子。那个男人看起来似乎刚刚断气没多久（因为他的身体摸起来还是温的），孩子还活着。毫无疑问，当时我就断言，这对不幸的人一定是从失事的大船上逃出来的。遵照令

人敬畏的神祇的安排，年长的那位不吃不喝，只为了让那孩子活下来，在他看到陆地的时候，他却死了。别忘了，神祇从来都不会忘记嘉奖热心帮助穷人，充满同情心的人（因为您的仆人就有一颗善良柔软的心）——”

“别说自我称赞的废话了，”泰坎打断他的话，“我只要知道是你收养了这个孩子就足够了——谁都看得出来，你从他的劳动中获得的利益是他所吃面包的十倍。现在，我已经听厌了你的废话，你就直接告诉我你想要多少钱吧。”

“您自己已经明智地提到了，”阿什伊什回答说，“对我而言，那个男孩干的活儿的价值大得无法估量。所以，在确定价钱时我必须把这一点考虑进去。如果我把这个男孩卖了，毫无疑问，我得另外再买一个或租一个男孩代替他干活儿。”

“我出十五个月牙币。”泰坎说。

“十五个！”阿什伊什用一种哭腔喊道，“十五个月牙币！您只出这么一点钱就想夺走我年迈时的依靠和内心的欢喜！尽管您是一位泰坎，但请不要愚弄我这个年纪一大把的人。七十个月牙币。”

听到这儿，沙斯塔站起来，悄声走开了。他已经听到了他想听到的内容。他曾经在小镇的集市上看过人们讨价还价的情形，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事情。他很肯定，阿什伊什最终将会以远高于十五个但尚不到七十个月牙币的价钱把他卖出去，不过泰坎大人得花上几个小时的时间才能做成这笔交易。

如果我们偷听到父母打算把我们卖给他人为奴，心里一定难过得要死，但你可千万别以为沙斯塔会和我们一样伤心难过。首先，他现在的生活比做奴隶好不了多少。他心想，说不定骑着高头大马的泰坎大人待他比阿什伊什仁慈些。其次，在获悉自己的身世之后，他如释重负，内心充满了欣喜和兴奋之情。之前，他常常心有不安，因为无论多么努力，他都无法让自己爱渔夫，但他知道孩子理应爱自己的父亲。现在，一切水落石出，他和阿什伊什一点关系都没有。他终于卸下了一直压在他心头的重担。“啊，我可以是任何人！”他心想，“也许，我是一名泰坎的儿子呢——说不定，我还是蒂斯罗克（愿他万寿无疆）或神灵的儿子！”

他站在小木屋前的草地上，想着心事。暮色迅速笼罩大地，天空中已经有一两颗星星迫不及待地跳了出来，而夕阳依旧映照着西方的天际。陌生人的马就站在不远处，悠闲地嚼着青草，缰绳松松地系在马厩墙上的一个铁环上。沙斯塔晃晃悠悠地走到马身边，轻轻拍了拍它的脖子。马继续啃噬地上的青草，没有理会他。

这时，沙斯塔的脑海里闪过另一个念头。“我真想知道，这位泰坎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他大声地说出了心里的想法。“如果他为人和善的话，那就太好了。在大老爷的府上，有些奴隶什么也不用干。他们穿着好看的衣服，一点都不受累。也许，他会带我上战场，然后我救了他的命，他便赋予我自由，并且将我收为养子，给我一座宫殿，一架马车，还有闪亮的盔甲。但是，他也有可能是

个残忍可怕的人，让我栓着铁链在田里干活。啊，要是我能知道他是什么样的人就好了。可是我又怎么能知道呢？我敢打赌他的马一定知道，可惜它不会说话。”

马儿抬起了头。沙斯塔抚摸着它那像缎子一样光滑的鼻子，说道，“老伙计，要是你能说话就好了。”

紧接着，有那么一秒钟的时间，他觉得自己像在做梦，尽管声音很低沉，但是他清楚无误地听到马儿开口说道，“我能说话。”

沙斯塔瞪大眼睛，惊讶万分地凝视着马儿的大眼睛。

“你是怎么学会说话的？”他问道。

“嘘！小点声，”马回答说，“在我原来住的地方，几乎所有的动物都会说话。”

“那是什么地方？”沙斯塔又问道。

“纳尼亚，”马答道，“纳尼亚乐土——在纳尼亚，山上长满了茂密的石南花和百里香。在纳尼亚，河流众多，山谷里水声潺潺，长满青苔的山洞绿油油的，小矮人的锤子发出清脆的回音在幽深的森林里回荡。哦，纳尼亚的空气是那么的清香！在那里待一个小时远胜于卡乐门的一千年。”说完他发出一声嘶鸣，像是长叹一口气。

“那你是怎么来这儿的？”沙斯塔问道。

“我是被绑来的，”马回答说，“或者说，被偷来的，被抓来的，随便你怎么说都行。当时，我只是一匹小马驹。我妈妈警告我

不要越过南边的山坡，踏足阿钦兰及其以南的土地，可是我没听她的话。啊，我为自己的愚蠢付出了代价。这些年来，我一直都给人类当奴隶，我隐藏天性，假装普通的马从不说话。”

“为什么不把自己的真实身份告诉他们？”

“我才不像呢。被他们发现我会说话，他们会把我牵到市场上去展览，然后派更多的人看紧我。到那时，我就真的没机会逃跑了。”

“可是——”沙斯塔刚一开口就被马打断了。

“现在，听我说，”马儿说道，“我们已经没时间谈论这些不相干的问题了。你想知道我的主人安拉丁泰坎是个什么样的人。让我告诉你吧，他是个坏人，对我太坏了，因为如果一个人过分苛刻一匹战马，那后果就严重了。去他家做奴隶，你还不如今晚就一死了之呢。”

“这么说来，我最好赶快离开这儿。”听完它的话，沙斯塔的脸变得煞白。

“没错，”马说，“不过，你何不带我一起跑呢？”

“你也想逃跑？”沙斯塔说。

“是的，你骑着我逃跑，”马回答说，“这对我俩来说都是个好机会。你看，我独自跑出去，背上没有骑手，人们会觉得我是匹‘流浪马’，然后跟在我后面追趕我。我背上有个骑马的人，我才能畅行无阻。另一方面，你仅凭自己那两条腿逃跑（人类愚蠢的双腿！），跑不了多远你就会被抓回来。可是，你一旦骑在我背

上，你就能把卡乐门王国所有的马远远地抛在身后。对了，你会骑马吧？”

“哦，我当然会骑，”沙斯塔说，“至少，我骑过驴。”

“骑过什么？”马用极度不屑的口吻反诘道。（至少，马就是这个意思，而现实中，他发出了长长的嘶鸣——“骑过什—什—什么？”当会说话的马生气时，马腔马调就会更加明显。）

“换句话说，”他继续说道，“你不会骑马。这可有点麻烦。我得在路上教你骑马。你不会骑马，但是你会摔跤吗？”

“我想是个人都会摔跤吧。”沙斯塔答道。

“我说的是，你能不能做到从马背上摔下来后一声不吭地爬回马背上，哪怕之后再摔下来你心中也不会有丝毫畏惧？”

“我——我试试看。”沙斯塔说。“可怜的小家伙，”马的口气稍稍柔和了些，“我忘了你还是个孩子。我很快就会把你训练成一名好骑手。现在——我们必须等到那两个人睡着再出发。我们可以趁这段时间计划一下逃跑路线。我的泰坎主人此行的目的地是北方的大城市塔什班，他要到蒂斯罗克的宫廷——”

“嘿，”沙斯塔用震惊的口吻说道，“你难道不应该说一句‘愿他万寿无疆’吗？”

“为什么？”马反问道，“我是一匹纳尼亚的自由马。为什么要像这里的奴隶和傻瓜一样说话呢？再说，我根本就不想他万寿无疆，而且我知道，无论我想法如何，他都活不了那么长时间。我